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呼和浩特市体育运动学校）的（项目名称：运动员餐厅食材供应及配送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蔬菜、水果、奶制品及豆制品类供应及配送服务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内蒙古喜乐嘉商贸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96.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.6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内蒙古喜乐嘉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20 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首页 / 我要查告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91150105MA7YNAUM46

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内蒙古喜乐嘉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105MA7YNAUM46 成立日期: 2021年04月19日 登记机关: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

内蒙古喜乐嘉商贸有限公司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3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

政府网站
找错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150101-JSDZB-CS-20250001 第(1)包 2025-06-20 11:23:24

内蒙古喜乐嘉商贸有限公司 2025-06-20 11:23:24